

# 最新学生教育记录 大学生感恩教育 活动总结(精选10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一

承租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1. 甲方现自愿将\_\_\_\_\_号门面经营权租赁给乙方，租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租期\_\_\_\_\_个月。

2. 甲租赁给乙方的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为\_\_\_\_\_平方米。甲方同意乙方所租房屋作为经营用，其范围以乙方营业执照为准。

3. 双方议定每年租金\_\_\_万\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总计租金\_\_\_万\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在签本协议时乙方应予一次性付清。

### 二、双方应尽的义务与所得的权利：

1. 租贷期间，乙方应负责按时缴交一切税收、经营费用(包括：

税务、治安、卫生、市场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等),逾期不缴交造成的一切罚款和其他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

2. 租贷期间,甲方应为乙方办理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房产证明及相关手续。

3. 租贷期间,商铺经营权属于乙方所有,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加以干涉或者有中途转让、转租、终止协议等违约行为,否则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4. 租贷期间,因不可抗拒的因素(自然灾害)引起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时,不视为违约。甲方应将乙方已预交的租金退还给乙方。

5. 租贷期间,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6. 租贷期间,乙方对所租赁的房屋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甲方应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7. 租贷期间,乙方不得私自将商铺转租,若要转租必须先与甲方商量妥当,方能转租。并向第三承租方交代清楚交纳税收费用情况,以免引起第三承租方与甲方的纠纷。

### 三、其他事项:

1. 甲方将商铺租给乙方经营,商铺内所有所有设施(包括:灭火器、电器开关插座等)和有关证照、缴费簿等,乙方应妥善保管,若有遗失或损坏,乙方应予补办或赔偿(乙方自设除外)。

2. 乙方承租商铺,只能按市场规定经营范围经营,不得利用商铺搞诈骗和其他非法活动,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 乙方应做好安全防火工作，若由乙方引起灾害，其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 租赁期间，乙方欠下的债权、债务与甲方和商铺无关。

5. 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下一年的优先租赁权。

四、本协议一式\_\_\_\_\_份，每份共\_\_\_\_\_页，甲、乙方各持\_\_\_\_\_份，作为依据，本协议在乙方付款双方签字后即时生效，双方不得违约，任何一方违约，都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二

在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中，租赁保证金是一种担保合同能顺利履行的常用担保方式，但法律对于其缺乏明确的规范或者往往由合同双方自行约定。小编整理了20xx租赁合同范本下载，欢迎阅读！

合同编号：\_\_\_\_\_

买方：\_\_\_\_\_

法定住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卖方：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买卖汽车的有关事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 一、买卖标的

汽车品牌及型号规格： \_\_\_\_\_

生产国别或生产地： \_\_\_\_\_

生产厂名称： \_\_\_\_\_

排气量： \_\_\_\_\_

车牌号码： \_\_\_\_\_

出厂日期： \_\_\_\_\_

已行驶公里数： \_\_\_\_\_

车辆类型： \_\_\_\_\_

厂牌型号： \_\_\_\_\_

(初次) 登记日期： : \_\_\_\_\_

颜色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车架号： \_\_\_\_\_

车辆购置附加费凭证编号： \_\_\_\_\_

养路费缴付凭证编号： \_\_\_\_\_

有效期从 \_\_\_\_\_ 至 \_\_\_\_\_

最后一次年检时间： \_\_\_\_\_

## 二、质量要求

2、卖方向买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公布、备案的汽车产品目录上的产品或合法进口的产品，并能通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

3、卖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车辆不是国家禁止的走私车、拼装车

或明令淘汰的汽车产品，也不是违反交通安全、环保等法规要求的汽车产品。

### 三、数量与价款

车辆单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数量：\_\_\_\_\_台

车辆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运费：\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出库费：\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 四、履约保证金

1、买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_天。

3、如买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卖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卖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_\_\_\_\_天内退还买方。

### 五、付款方式

买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按照第\_\_\_\_\_种方式，如期足额将车款支付给卖方。

1、一次性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支

付全部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履约保证金可抵作车价款。

2、车辆抵押贷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  
支付全部车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余款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起\_\_\_\_\_日内支付，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3、分期付款：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买方支付卖方人民  
币\_\_\_\_\_元(大写：\_\_\_\_\_ )作为保证金。保证金可以  
抵作车价款。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

(2)卖方将车辆交付买方，并经买方办理交车手续后，支付车  
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

(3)买方委托卖方办理上牌手续，待相关事项办妥后，支付剩  
余\_\_\_\_\_%的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

(4)其他约定：\_\_\_\_\_。

4、双方约定的其他付款方式：\_\_\_\_\_。

以上合同价款均以现金汇票支票\_\_\_\_\_方式结算。

六、交付

2、交付地点：买卖车辆的成交经营场所或\_\_\_\_\_。

3、交付方式：

(3) 实行自行提货的，卖方应在交付日\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提货时间通知买方，以发出通知之日作为通知提货时间。

4、卖方在交付车辆的同时，还应向卖方提交下列文件：（以下3、4、5项如没有，售前应说明）

(1) 购车发票；

(2) (国产车) 车辆合格证、(进口车) 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

(3) 保修卡或保修手册；

(4) 说明书；

(5) 随车工具及备胎。

## 七、验收

1、买方应在车辆交接的当场对所购车辆的外观、基本使用功能和随车工具(备配件)、卖方提供的卖车相关文件和手续等进行认真检查、确认。如对外观、内饰、随车物件功能及相关文件等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或\_\_\_\_\_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经卖方确认后负责调换、处理。

2、车辆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车辆交接，并签署《商品车辆交接书》，视为该车辆正式交付。卖方还应在协助买方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费用由\_\_\_\_\_方承担。

3、从车辆正式交付验收合格之时起，该车辆的所有权和风险责任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 八、风险负担



- 1、汽车交付之前，若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轿车丢失或毁损，其责任由卖方负担。
- 2、车辆交付后办理过户、转籍过程中，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使用者负责。
- 3、因卖方的原因致使车辆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卖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车辆毁损、灭失的风险。
- 4、车辆由卖方交承运人运输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买方承担。
- 5、卖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车辆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 九、维护维修

- 1、买卖车辆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或需要保养，卖方应在生产厂公布或双方约定的维修站进行修理和保养。
- 2、卖方售卖给买方的车辆的保修期，为\_\_\_\_\_年或者\_\_\_\_\_万公里，以先到达者为准。
- 3、在保修期内卖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在保修期内因严重安全性能故障或主要部件总成质量问题经\_\_\_\_\_次以上(含\_\_\_\_\_次)修理，车辆的安全性仍达不到出厂检验标准或不能正常使用的，卖方应当负责向生产厂家申请换车或退车还款(扣除折旧)。
- 4、在保修期内，如买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买方自行负责。
- 5、买方所购汽车存在设计、制造缺陷，并由此缺陷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或生产厂家主张索赔，卖方

应积极协助。

6、保修期后的产品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十、违约责任

1、卖方应保证其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若第三人对车辆提出主张，造成买方与第三方发生争议，卖方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2、卖方应如实向买方陈述车辆的状况，并保证车辆状况陈述的真实性，若卖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应明示告知而未明示告知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买方未能按时支付车款的，每逾期1日，应支付卖方全部车价款\_\_\_\_\_%的违约金。

4、卖方未能按时交付车辆的，每逾期1日，应支付买方全部车价款\_\_\_\_\_%的违约金。

5、因卖方原因致使车辆在约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返还车款并承担一切损失；因买方原因致使车辆在约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返还车辆并承担一切损失。

6、因车身超重、尾气不合格等质量问题或证件不全导致买方无法上牌，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和退车，因此而造成买方的实际损失，卖方应当予以赔偿。

7、卖方交付的汽车不符合说明书中表明的质量标准，买方有权拒绝接收车辆，或要求卖方承担无偿修复、补偿损失或减少价款的违约责任。

8、买方选择以抵押贷款的方式付款的，如买方未能在规定时

间内与银行办妥有关抵押贷款事宜(以银行实际发放贷款为准), 视为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 应当向卖方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合同的解除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 1、合同期限届满, 买卖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 2、买卖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 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7  \_\_\_\_\_

## 十二、保密

买卖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 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 十三、通知

-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

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 十四、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十五、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 十六、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七、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 十八、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 十九、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买卖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二十、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_\_\_\_\_ (盖章) 卖方：\_\_\_\_\_ (盖章)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地点：\_\_\_\_\_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维护出租方底店的正常经营，明确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 一、 租赁场地

1.1 所租赁场地位于 底店的部分场地(详细位置见附图);

1.2 租赁场地的使用面积为 ; 1.3 租赁场地的装修及设施

1.3.1 租赁场地在交付乙方时应当可以正常使用;

(1) 属于乙方的动产, 由乙方带走;

(2) 乙方投资进行的装修, 能拆除的, 由乙方拆除后带走;

(3) 属于乙方的设施和装修, 无法移动、拆除, 或虽能移动、拆除但会对租赁场地造成损害的, 乙方应无偿留归甲方所有。

1.4如甲方进行布局调整时,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调整。

## 二、 经营范围与经营活动

2.1 乙方将所承租的租赁场地用于经营 ;

2.7 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独立经营, 承担全部权利义务:

2.7.1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活动;

2.7.2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进行宣传, 招揽客户;

2.7.3 如因经营活动与第三人发生纠纷, 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承担民事义务。

2.10 如乙方在租赁期间从事非法经营受到有关部门处罚, 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3.3 租赁期限届满, 乙方不续租的, 应在期限届满之日十日内将租赁场地清理完毕交还甲方。如乙方在上述期限内不能完成清理工作的, 可以延期交还, 但最长不得超过十五天。乙方每延期一天, 须按本协议规定的租金日标准向甲方支付

租赁场地占用费。

#### 四、 租金、费用及质押金

4.4 甲方每月底向乙方按照实际发生额收取上述费用；4.5 乙方应向甲方交纳 元人民币的质押金，作为本租赁合同的担保。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未实施违约行为，质押金全部退还，但不计息。

#### 五、 租赁场地修缮责任

5.3 甲方未按前款规定履行义务的，乙方可自行修缮，修缮费用乙方有权从租金中扣除或要求甲方支付。因甲方不履行该项义务，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须按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六、 转租、转让、调换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场地转租、转借他人或与他人调换使用。

#### 七、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 (1) 将租赁场地擅自转租、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 (2) 擅自改变租赁场地的经营范围，从事非法经营的；
- (3) 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擅自拆改结构的；
- (5) 故意破坏租赁场地的；
- (6) 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和甲方制定的约束所有租赁户及业主的规章制度的。

#### 八、 违约责任

8.3 乙方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或其他费用的，甲方除



有权解除本协议外，乙方还须向甲方赔偿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实际未付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9.2 乙方如拒绝参加保险，甲方对不能归责于甲方过错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十、 文本及生效

9.1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由有关部门备案使用；

署： 甲 方： 授权代表

人： 乙 方： 授权代表人：

展场经营单位(下称“甲方”)： \_\_\_\_\_

承租展场单位(下称“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主体

1.1 甲方系依法取得座落于\_\_\_\_\_展览场地租赁经营权的法人。

1.2 乙方系本合同约定的展会的主办单位。

### 第二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生效。对依法需经政府部门审查的展会，本合同应自展会取得政府部门审查批准后生效。

### 第三条租赁场地

甲方同意乙方租用位于\_\_\_\_\_，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场地(下称“租赁场地”)，用于乙方举办\_\_\_\_\_ (展会全称)。

### 第四条租赁期限

4.1 租赁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_\_\_\_\_天。

撤离场地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乙方每日使用租赁场地的时间为上午\_\_\_\_\_至下午\_\_\_\_\_。乙方和参展商可以在前述时间之前\_\_\_\_\_小时内进入展馆，在前述时间之后\_\_\_\_\_小时内撤离展馆。

4.3 乙方需在上述时间之外使用租赁场地，应提前通知甲方。乙方超时使用租赁场地的，应向甲方支付超时使用费用。双方应就具体使用与收费标准协商约定，并作为合同附件。

### 第五条展览服务

5.1 租赁期间双方可就以下方面选择约定租赁费用范围内基本服务：

1) 照明服务：\_\_\_\_\_

2) 清洁服务：\_\_\_\_\_

3) 验证检票：\_\_\_\_\_

4) 安保服务：\_\_\_\_\_

5) 监控服务：\_\_\_\_\_

6) 咨询服务: \_\_\_\_\_

7) 其他服务: \_\_\_\_\_。

5.2 乙方如需甲方提供上述基本服务之外的服务或向甲方租赁各项设备, 应与甲方协商, 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费用, 具体内容和收费标准应列明清单, 作为合同附件。

## 第六条 租赁费用

6.1 租金的计算如下:

场地类型

租金/平方米/天

面积(平方米)

天数

共计

展览室内场地

人民币/平方米/天或美元/平方米/天

人民币或美元

展览室外场地

人民币/平方米/天或美元/平方米/天

人民币或美元

总计

人民币或美元

6.2如果租赁场地实际使用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则租金根据实际使用的总面积作相应的调整。结算方式可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6.3乙方按如下方式支付租金：

支付日期

签定本合同之日起天内

年月日(进场日期前天)

年月日(进场日期前天)

展场租费比例

应付款人民币或美元

人民币或美元

人民币或美元

人民币或美元

6.4所有支付款项汇至如下帐户：

以人民币支付：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地址：\_\_\_\_\_

开户名称：\_\_\_\_\_

以美元支付：（按支付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汇率中间价）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地址：\_\_\_\_\_

开户名称：\_\_\_\_\_

6.5对依法须经政府部门审查的展会因无法获得政府部门批准导致本合同无法生效的，乙方应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下列规定向甲方支付补偿金。甲方在扣除补偿金后如有剩余租金，应返还乙方。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三

承租展场单位(下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合同主体

1.1甲方系依法取得座落于\_\_\_\_\_展览场地租赁经营权的法人。

1.2乙方系本合同约定的展会的主办单位。

### 第二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生效。对依法需经政府部门审查的展会，本合同应自展会取得政府部门审查批准后生效。

### 第三条租赁场地

甲方同意乙方租用位于\_\_\_\_\_，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场地(下称“租赁场地”)，用于乙方举办\_\_\_\_\_ (展会全称)。

### 第四条租赁期限

4.1 租赁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_\_\_\_\_天。

撤离场地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乙方每日使用租赁场地的时间为上午\_\_\_\_\_至下午\_\_\_\_\_。乙方和参展商可以在前述时间之前\_\_\_\_\_小时内进入展馆，在前述时间之后\_\_\_\_\_小时内撤离展馆。

4.3 乙方需在上述时间之外使用租赁场地，应提前通知甲方。乙方超时使用租赁场地的，应向甲方支付超时使用费用。双方应就具体使用与收费标准协商约定，并作为合同附件。

### 第五条展览服务

5.1 租赁期间双方可就以下方面选择约定租赁费用范围内基本服务：

1) 照明服务：\_\_\_\_\_

2) 清洁服务：\_\_\_\_\_

3) 验证检票：\_\_\_\_\_

4) 安保服务: \_\_\_\_\_

5) 监控服务: \_\_\_\_\_

6) 咨询服务: \_\_\_\_\_

7) 其他服务: \_\_\_\_\_。

5.2 乙方如需甲方提供上述基本服务之外的服务或向甲方租赁各项设备, 应与甲方协商, 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费用, 具体内容和收费标准应列明清单, 作为合同附件。

## 第六条 租赁费用

6.1 租金的计算如下:

场地类型

租金/平方米/天

面积(平方米)

天数

共计

展览室内场地

人民币/平方米/天或美元/平方米/天

人民币或美元

展览室外场地

人民币/平方米/天或美元/平方米/天

人民币或美元

总计

人民币或美元

6.2如果租赁场地实际使用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则租金根据实际使用的总面积作相应的调整。结算方式可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6.3乙方按如下方式支付租金：

支付日期

签定本合同之日起天内

年月日(进场日期前天)

年月日(进场日期前天)

展场租费比例

应付款人民币或美元

人民币或美元

人民币或美元

人民币或美元

6.4所有支付款项汇至如下帐户：

以人民币支付：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地址：\_\_\_\_\_

开户名称：\_\_\_\_\_

以美元支付：（按支付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汇率中间价）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地址：\_\_\_\_\_

开户名称：\_\_\_\_\_

6.5对依法须经政府部门审查的展会因无法获得政府部门批准导致本合同无法生效的，乙方应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下列规定向甲方支付补偿金。甲方在扣除补偿金后如有剩余租金，应返还乙方。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四

### 第十四条该物业之修缮

甲方对该物业不符合本合同附件二之装修及设施状况的部分，应于该物业起 天内予以修缮至符合上述要求。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负责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办法》的规定，负责对该物业承担保修责任。

### 第十五条该物业之室内装修

甲方向乙方交付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物业后，乙方有权对该物

进行室内装修。本合同依约终止时，乙方应及时将该物业交甲方。乙方应于交还该物业时，将其恢复原状或按甲方要对装修予以保留。乙方对该物业之装修费用，甲方不予退还或任何补偿。

## 第七章 双方责任

### 第十六条 甲方责任

(一) 甲方应当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将该物业交付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收回该物业。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五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内容

甲方将位于 门面租赁给乙方。

甲方对所出租的房屋具有合法产权。

甲租赁给乙方的房屋，甲方同意乙方所租房屋作为经营使用。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 年，自 年\_\_\_\_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第三条 租金、保证金

店面第一年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元，承租时一次性收清一年(12个月)租金。以后年度租金金额根据周围实际情况酌情调整。以上租金是不含税价，如有有关部门检查需办理出租手续等应交缴的一切税费由乙方缴纳。

保证金：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须向甲方交付人民币：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房屋及设施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

(二) 甲方对乙方所租赁的房屋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三) 乙方应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经营及办公。

(四)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对所租赁的房屋及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

(五) 乙方需按合同内容交纳租金、电、物业税费及社会公共收费(治安、卫生、工商、税务等费用)。

#### 第五条 续租

乙方如需续租，应在租期届满前二个月向甲方提出，并签订新租赁合同。

#### 第六条 其它

乙方在有效合同期内如需改变经营性质须和甲方保持一致意见，不得转让、转租或对房间内设施进行改造，乙方在有效合同期内如擅自终止合同，甲方不退还租金。

乙方在有效合同期内如有违反法律的行为，甲方可立即终止合同。

乙方营业时如需临时占用周围公共面积，需和相邻业主保持一致意见。

## 第七条 违约

任何一方单方面取消、中断合同，应至少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若产生任何违约问题，赔偿金额为本合同所定年租金的20%。

## 第八条 合同生效、纠纷解决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乙方交付定金后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诉请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共壹页，捌条。

甲 方： 乙 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 话： 电 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六

乙方(承租人): 有限公司

一、甲方将 营业用房 层至 层营业用房(不含楼道、电梯等公摊面积)租赁给乙方使用。租赁期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满后如甲方继续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二、乙方已租赁使用部分继续使用;甲方于 年 月 日正式将该房产第一、二层的北面半层(即原占用人××公司占用部分)交付给乙方。若届时乙方无法按时入驻,甲方须支付乙方违约金 万元,并按每逾期一天 元的标准向乙方支付损害赔偿金。对于甲方支付乙方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甲方应向第三方追偿。

三、房屋租金为每年人民币 万元(其中第一层以每平方米每天元计,约万元;第二层以 元计,约 万;第三、四层以 元计,约 万元)。

租金于 年按原租金的%递增,于 年在 年的基础上再递增%。乙方先交租金后租用,每 个月结算一次,在每季第一个月的号之前将租金支付给甲方。如乙方不能按时向甲方交纳租金,逾期按租金的 %每天加收滞纳金,超过 个月,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向乙方全额开具正式租赁发票,凭票收款。

四、房屋交与乙方后,电梯改造、空调安装以及消防安全工作由甲方负责。

五、甲方提供有关房屋资料给乙方,工商登记注册由乙方自行办理;租赁许可证由甲方办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双方均有义务积极协助对方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六、乙方必须依法经营,做好消防安全工作,并另行与甲方

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如遇乙方发生有关民事、刑事纠纷，均由乙方负责。

租赁房屋的有关水、电及电话费用由乙方自负。水电分表由甲方负责安装，安装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已支付给甲方的定金 万元，在租赁期间转为押金，并且不抵作租金，待协议终止，水电费等付清后， 个月内甲方无息归还乙方。

物业管理费用按承租方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元收取，每季度交予甲方一次，支付时间与租金一致。物业管理费用含：中央空调、观光电梯和货运电梯维护保养费和门前三包费、社区卫生费。

七、如乙方需装潢必须事前与甲方协商并经甲方认可，施工中不得破坏房屋结构(指承重梁及承重柱体)及原设施。具体装潢方案、事项双方应另行签订装潢协议书。

租赁期满后，除可移动的设施外，其它装潢乙方不得拆除毁坏，无偿归甲方所有。搬迁后 日，房屋如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归由甲方处理。

八、本大楼 层至 层的外门面无偿交乙方使用(所有广告宣传材料由乙方自负)。

九、如乙方对该经营场所进行转租、转包，须经甲方同意;其项目不得与甲方五至顶楼的经营项目相冲突，并与甲方协商后方可办理。

十、如遇拆迁等不可抗拒的因素，本协议无条件终止。如由政府等补偿的店铺装修补贴，相应的部分依法归乙方所有。

十一、双方应严格遵守协议各项条款，如发生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

十二、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七

国籍： \_\_\_\_\_

地址：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本人)

地址：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_。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租金 该房屋租金为(币)\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租赁期间，如遇到市场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_\_\_\_币)\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整。租金按〔月〕〔季〕〔年〕结算,由乙方于每〔月〕〔季〕〔年〕的第\_\_\_\_个月的\_\_\_\_日交付给甲方。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甲方对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_\_\_\_〔月〕〔年〕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由\_\_\_\_方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九条 关于装修和改变房屋结构的约定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需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交纳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第十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 水、电费; 2. 煤气费; 3. 电话费; 4. 物业管理费; 5. \_\_\_\_\_; 6. \_\_\_\_\_.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



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第十一条 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1. 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的；
2. 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3. 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4. 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5. 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6. 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7. \_\_\_\_\_.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四条 登记备案的约定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甲、乙双方持本合同及有关证明文件向\_\_\_\_\_申请登记备案。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

权按月租金的\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 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九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二十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 效力。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年零\_\_\_\_月，出租方从\_\_\_\_年\_\_月\_\_日起将出

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年\_\_月\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 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 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 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 第四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 第五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 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 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 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元。
2. 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元。
3. 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 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元。
5. 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 第七条 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_\_份，送\_\_\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鉴(公)证意见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经办人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鉴(公)证机关

电挂： 电挂： (章)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八

承租展场单位(下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主体

1. 甲方系依法取得座落于\_\_\_\_\_展览场地租赁经营权的法人。
2. 乙方系本合同约定的展会的主办单位。

## 第二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生效。对依法需经政府部门审查的展会，本合同应自展会取得政府部门审查批准后生效。

## 第三条 租赁场地

甲方同意乙方租用位于\_\_\_\_\_，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场地(下称租赁场地)，用于乙方举办\_\_\_\_\_ (展会全称)。

## 第四条 租赁期限

1. 租赁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_\_\_\_\_天。

撤离场地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乙方每日使用租赁场地的时间为上午\_\_\_\_\_至下

午\_\_\_\_\_。乙方和参展商可以在前述时间之前\_\_\_\_\_小时内进入展馆，在前述时间之后\_\_\_\_\_小时内撤离展馆。

3. 乙方需在上述时间之外使用租赁场地，应提前通知甲方。乙方超时使用租赁场地的，应向甲方支付超时使用费用。双方应就具体使用与收费标准协商约定，并作为合同补充。

## 第五条 展览服务

1. 租赁期间双方可就以下方面选择约定租赁费用范围内基本服务：

(1) 照明服务： \_\_\_\_\_

(2) 清洁服务： \_\_\_\_\_

(3) 验证检票： \_\_\_\_\_

(4) 安保服务： \_\_\_\_\_

(5) 监控服务： \_\_\_\_\_

(6) 咨询服务： \_\_\_\_\_

2. 乙方如需甲方提供上述基本服务之外的服务或向甲方租赁各项设备，应与甲方协商，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费用，具体内容和收费标准应列明清单，作为合同补充。

## 第六条 租赁费用

1. 租金的计算如下：

场地类型： \_\_\_\_\_

租金： \_\_\_\_\_元/天

支付日期

签定本合同之日起天内

\_\_\_\_\_年\_\_\_\_月\_\_\_\_日(进场日期前天)

2. 所有支付款项汇至如下帐户：

以人民币支付：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地址：\_\_\_\_\_

开户名称：\_\_\_\_\_

## 第七条 责任保证

乙方应妥善处理与参展商之间的争议。在乙方与参展商发生争议，且双方无法协商解决时，争议双方可共同提请甲方出面进行调解。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主持调解。调解期间任何一方明确表示不愿继续接受调解，甲方应立即终止调解。甲方的调解非争议解决的必经程序。调解不成的，调解中任何一方的承诺与保证均不作为确认争议事实的证据。在调解中，甲方应维护展会秩序，乙方应配合甲方维护展会秩序。

## 第八条 信息披露

甲方可以网页等形式对外公布本合同约定的展览会名称、馆号和展览日期等相关信息。乙方若调整展会名称、展览日期等内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因乙方未通知甲方致使甲方对外公布的展会名称、展览日期与乙方调整后的不一致，甲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 第九条 保密

双方对基于本合同获取的相对方的办展资料、客户资源等商业信息均有保守秘密的义务。除非相对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披露该等信息。

## 第十条 通知

本合同规定和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联络均应按照收件的一方于本合同确定之地址或传真发出。上述联络如直接交付(包括通过邮件递送公司递交)，则在交付时视为收讫;如通过传真发出，则在传真发出即时视为收讫，但必须有收件人随后的书面确认为证;如通过预付邮资的挂号邮件寄出，则寄出\_\_\_\_\_天后视为收讫。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订立补充条款或协议，作为本合同补充，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 车牌号租赁合同 店面租赁合同通用篇九

乙方(承租人)\_\_\_\_\_

一、甲方将南宁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号\_\_\_\_\_楼\_\_\_\_\_号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生活住房使用。

二、租期，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到\_\_\_\_\_年\_\_\_月\_\_\_日为止。

三、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每月。

#### 四、押金

1、交付租金同时，乙方应另押金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人民币)

2、租房日期完租金如数退还给乙方。

#### 五、乙方租用后应注意以下事项(义务)

1、乙方应遵纪守法，合法经营，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承担相关责任。

2、乙方应注意居住和经营安全，自行采取防火、防盗等安全措施。加强用电安全，不得乱拖、乱接电线;对于防盗、防火、用电安全进行经常检查。

3、乙方对租用房没有处理权，也不能改变其用途，否则属于违约。电、水、电视、及其它设施由乙方使用，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按时、足额缴。

4、乙方在租用期内，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设施。

#### 六、甲方责任及义务：

1、在合同未到期前甲方不得提前租借给别人，如有违约应给于乙方相应的赔偿。

2、在乙方交完租金的情况下，甲方不得随意停水、停电，避免造成乙方生活上的不便。

3、甲方应该保证出租的房屋安全、设备完好。在使用中出现问题时应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

#### 七、有关退租条例

1、协议期内，乙方履行本协议所有条款后，甲方不得提前收回房屋。

2、乙方租期未到期而要求退租时，必须与甲方协商一致，另要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八、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名盖章后生效，签订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期。

七本租房协议为甲乙双方的正式协议，以原件为准(甲方未盖红印章的不属正式协议，复印件不能作为正式协议使用)

八、本协议壹式\_\_\_\_\_份，每份壹张贰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于\_\_\_\_\_年申明：本房屋出租期限到\_\_\_\_\_年\_\_\_\_\_月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届时甲方将收回自用。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